**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关于面向全市公开考调事业人员的公告**

隆昌市人大常委会机关服务中心因工作需要和干部实际，经研究，决定面向全市公开考调事业人员1名，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考调原则**

坚持德才兼备的用人标准和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

**二、考调范围**

隆昌市范围内符合报考条件的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在编在职干部。

**三、考调岗位及名额**

专业技术岗位人员1名。

**四、考调条件**

**（一）报考条件**

1.政治立场坚定、政治素质过硬，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2.具有良好的业务素质，品行端正，实绩突出，群众公认；

3.年龄在40周岁及以下（即截止报名首日未满41周岁）；

4.具有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

5.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阅读理解、综合分析和文字表达能力（同等情况下，有从事办公室综合、政工人事、财务、文秘工作经历的人员优先）；

6.具有3年及以上在事业单位工作的经历，且近三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等次（试用期考核除外）；

7.近五年党风廉政情况无影响考调的问题；

8.身体健康，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9.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0.须所在单位及主管部门同意。

**（二）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被开除中国共产党党籍的；

2.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3.尚处于试用期的；

4.按照相关规定，工作未满最低服务年限的；

5.近3年年度考核有不合格和基本合格的；

6.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7.正在接受审计、纪律审查，或涉嫌犯罪、司法程序尚未终结的；

8.依据有关规定需要回避的；

9.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考调方式及程序**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3年4月21日至2023年4月28日上午8:30-12:00，下午14:30-18:00（节假日除外）。

**2.报名地点：**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三）（详细地址：隆昌市古湖街道大西街98号锦林大厦11楼）。

**3.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的方式进行。可以自荐，也可以由所在单位择优推荐。

**4.报名时所需资料:**（1）《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公开考调工作人员报名表》一式两份（见附件）；（2）近三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3）身份证及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原件审核后退还本人）；（4）近三年工作总结；（5）近期免冠1寸彩照1张。

特别说明：《报名表》“照片栏”须粘贴好1寸近期免冠蓝底照片，经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主要领导签字同意报考并加盖单位公章。近三年年度考核结果由所在单位核实。

**5.报名要求：**报考人员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取消相关资格。报考人员因错报、误报或瞒报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考人员本人负责。报名时提供本人手机号，并保持通讯畅通，未入围下一环节人员，不再另行通知。

**（二）资格审查及初选**

对报考人员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贯穿考调全过程，在任何阶段发现报考者有不符合职位(岗位)要求情形的，立即取消考调资格。

**（三）考试**

考试采取“笔试+面试”(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的方式进行。考调名额和资格审查合格人员比例不低于1:3方可开考。若达不到开考比例，由考调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缩减或取消本次考调计划。

**1.笔试（分值为100分）**

（1）笔试形式：闭卷考试。

（2）时间与地点：具体时间、地点另行电话通知。

（3）领取笔试准考证时间和地点：具体时间另行电话通知。考生须携带本人有效二代身份证原件到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三）领取。

（4）面试入围确定：按考调岗位职数1:3的比例,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面试人员（与入围最后一名并列者一并列入）。若实际参加笔试人数低于考调岗位数3倍时，笔试人员全部进入面试环节。

**2.面试（分值为100分）**

（1）面试形式：结构化面试。

（2）考生按抽签顺序依次进入考场，面试时间共计15分钟，其中审题时间不超过5分钟。

（3）时间与地点：具体时间、地点另行电话通知。

（4）考生凭有效身份证按规定时间到指定地点报到，未按时报到或中途擅离考场视为放弃。

（5）面试成绩计算采取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若实际参加面试人数未达到考调岗位数3倍时，拟进入体检环节人员，考试总成绩不得低于70分。

**（四）体检**

**1.**时间和地点：另行电话通知。

**2.**按照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等额确定进入体检人选。考试总成绩相同的，以笔试成绩高低确定名次。如有体检不合格者，按照总成绩依次递补体检。

3.体检按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号）执行。公告发布后至本次考调实施体检时，如国家出台体检新规定的，按照新规定执行。

**（五）考察**

体检合格后，按考调名额1:1的比例确定考察对象，主要对考察对象的政治素质、业务能力、遵纪守法、道德品质、廉洁自律、工作实绩等进行考察，并征求原单位意见和纪检监察机构党风廉政意见。因考察不合格或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经考调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可根据考生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递补人员经体检合格后进入考察。

**（六）公示及试用**

在隆昌市政府信息门户网对拟调人员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期间收到举报且核实反映问题属实、影响调配的，取消调配资格。公示期间及公示后，因报考者放弃或其他原因出现的缺额不再递补。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确定为拟调人员，试用期为3个月，试用期内其工资福利待遇由原单位发放。

**（七）办理手续**

试用期满能胜任工作岗位的，经集体研究，按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调动手续。考调人员调入后，其岗位类别和等级根据用人单位的岗位设置和空缺情况，重新按程序核定。

**六、纪律和监督**

考调工作严格遵守相关程序和纪律规定，全程接受隆昌市纪委监委派驻市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和社会各界监督，如有违反纪律要求的，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市人大办考调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832-3922122（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三）

监督电话：0832-3927160（市委组织部干部监督股）

15928376728（驻市人大常委会机关纪检监察组）

附：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公开考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表

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3年4月6日

**附件**

**隆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公开考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照片（1寸） |
| **籍贯** |  | **民族** |  | **政治面貌**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婚姻状况** |  |
| **现单位及职务**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电话** |  |
| **学历****学位** | **全日制教育**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在职教育** |  | **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个****人****简****历** |  |
| **主要****工作****业绩** |  |
| **年度考核情况** |  |
| **家庭主要成员情况** | **关系** | **姓名** | **政治面貌**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单位****意见** |  （盖 章）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主管****部门****意见** |  （盖 章）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
| **资格审查意见** |  （盖 章）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